



# 知识产权声明

长沙北美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肖菁是发明专利《一种玄武岩纤维颗粒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专利号：ZL 2017 1 0239212.9）的专利权人和专利发明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第十一条的规定，未经长沙北美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肖菁的许可，除本法另有规定的以外，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未经专利权人许可，都不得实施其专利，即不得为生产经营目的制造、使用、许诺销售、销售、进口其专利产品，或者使用其专利方法以及使用、许诺销售、销售、进口依照该专利方法直接获得的产品。

本发明专利权涉及该絮状颗粒玄武岩纤维其制备方法和应用，特别是这种纤维增强沥青路面。

任何侵犯长沙北美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肖菁上述专利权的单位或个人，我公司和肖菁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专利权人：长沙北美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发明人：肖菁

2018-01-01



BMF CHANGSHA NEW MATERIAL-TECH GORP.

长沙北美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三一大道 500 号金色比华利 18 栋 303

电话/传真：0731-- 85540769 / 85540395 邮编：410007

[Http://www.bmf666.com](http://www.bmf666.com) Email:bmf999@qq.com